

我下课回宿舍的时候,看到一个老头蹲在操场边吸烟,旁边的白杨树上靠着一辆自行车。“爹,你怎么来了?”父亲见到我,立即收起烟锅子,在鞋帮子上磕了磕,然后站了起来:“苞谷收完了,我来看看你。”

父亲的自行车

陈 仑

父亲说,他不是坐车来的,而是骑着自行车来的。我听了,佩服得睁大了眼睛。因为我们塔尔坪到学校,先要推着自行车翻过一座大山,再骑六十多里的山路到达丹凤县城,最后从丹凤县城顺着312国道骑九十多里到达商州。

反还让我特别激动,因为从小学到中学再到大学,父亲是第一次来学校看我。我推着自行车,带着父亲穿过校园时,见到同学就说:“这是我爹!”遇到老师就说:“这是我爹!”只有见到那个穿着白裙子的校花迎面走来时,我低着头一声不响地走了。

父亲告诉我,出门前,虽然烙了一个锅盔当干粮,但太阳特别毒辣,把人都晒炸了。他去路边的人家讨水喝,但语言不通,人家把他当成了“要饭”的。父亲拍了拍腿上的泥巴,不好意思地补了一句:“我像不像要饭的呀?”

那天的晚饭,宿舍的同学争着要请父亲吃饭。所谓的请客,无非是在食堂里,多买两个馒头多一份硬菜而已;所谓的硬菜,也不过是炒豆腐和肉片炒土豆。我们学校的食堂也特别简陋,没铺地板,没桌子凳子,我们吃饭都用洋瓷碗,打完了饭就直接放在地上,然后三五个人蹲在地上围成一圈。但对于平常只能吃到芋芋糊汤,只能孤独地坐在门枕上吃饭的父亲而言,这已经是非常丰盛豪华的晚宴了。

他的脚上穿着一双黑色布鞋,前边裂开了一条缝,黑色衬衣上边结了一层汗霜。这一身打扮,如果不注意的话,真以为是一个要饭的呢。但破衣烂衫的父亲并没伤害我的虚荣心,相反

我们宿舍住了八个同学,上下铺的架子床。有一个姓李的同学,他家是

商州本地的,他把自己的下铺留给了父亲,然后坐着车回家去了。那晚,宿舍的同学东一句西一句地问他没完了。

同学问:“你儿子有没有小名啊?”父亲说:“有啊,他大名叫陈元喜,小名就叫喜娃子。”同学说:“伯伯,你骗我们的吧,他的小名不是叫狗蛋?”父亲说:“狗蛋那是我们家猪的名字。”同学说:“伯伯,猪怎么会叫狗蛋啊?”父亲就嘿嘿地笑。同学说:“你知道吗?你们家喜娃子是诗人呢。”父亲说:“诗人是什么?”同学说:“诗人就是写诗的人,他刚刚出了一本诗集呢。”父亲说:“这我知道,当时为了给他筹钱,我卖掉了好几棵橡子,他说出了诗集就能找到商品粮媳妇,这是不是哄我的呀?”同学说:“这是真的,他出完

我回到家时,发现院子里停着一辆自行车。父亲拍着自行车的后座说:“你看看怎么样?”我说:“太漂亮了!这是谁的呀?”父亲说:“我给你买的,喜欢吗?”

父亲在学校住了两晚,就吵着要回家了。返回的那天,我把父亲送到学校外边时,他吞吞吐吐地问:“你们学校这么多姑娘都是吃商品粮的吧?”我说:“是啊,人家和我是一样的。”父亲说:“听你们同学说,有一个相中了你,你指给爹看看行吗?”我在学校出过一本诗集《永恒与一瞬》,当时需要交280块钱的印刷费。我为了省钱出诗集,连续吃了两个月的盐水泡馒头,才攒了一小部分。缺少的一大部分,只好回家向父亲求助。父亲问我,印诗集有什么用吗?我告诉他只要印了诗集,就能给他找一个吃商品粮的儿媳妇。

我明白了,父亲这次来学校,看一眼未来的儿媳妇才是重点。我指着地上蹦蹦跳跳的一只麻雀说:“你想想未来的儿媳妇是它吧?就是它,它还会飞呢!”父亲生气地瞪了我一眼,然后跨上自行车走了。

我想再说那辆自行车,它其实是我,并不是父亲的。我在上中学的时候,特别想要一辆自行车,在那个年代,要买一辆永久牌自行车,和现在要买一辆奔驰差不多。有一个周末

今年母亲节这天,我又一次从上海飞往成都。从上海到成都、从长江尾到长江头,这是我过去十多年来家庭生活的常态;而文化创新,则是我的家族传统——所以这次会,开了我的心尖尖上。

当我兴奋地跟女儿说到这次的行程,她说:“哦,去‘成都都’呀,好!”我用力点头,说:“嗯,妈妈想给你颁一个‘家庭文化创新奖’,你小时候发明的‘成都都’这个昵称,是妈妈的减压法宝,每次听到,哪怕再忙再累,身心能瞬间回到诗情画意的安逸悠闲中。”女儿说:“那应该有两个奖,我也给上海发明过一个昵称呢。”我哈哈大笑,连忙回应:“没忘没忘!小时候在成都,别人都说‘你们大上海’,而你偏说‘我的小小上海’,对不对?”女儿得意地说:“对呀,大上海是你们大人爱的上海,对小小朋友来说,‘小小上海’才是我们的上海,跟‘成都都’一样可爱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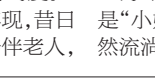
你言我语之间,往事浮现,昔日常再来。女儿三岁时,为了陪伴老人,

我们暂居成都,上海小笼就成了两座城市之间的“心灵文化大使”,朋友们负责定期空投、女儿则负责定期分享,邀请小伙伴们一起“排排坐、吃果果”;假期回上海,家门口的

“成都都”与“小上海”

林 紫

小公园成了必去“打卡点”,儿时玩过的跷跷板和荡过的秋千,远 beyond 海中心更让娃娃有“巅峰感”和归属感;直到现在,小小的生煎馒头也常常是女儿的成都小客人来上海必吃的第一顿“大餐”……孩子们的爱,不是宏大叙事,而是点点滴滴、真真切切,是体验过的温度和柔软,而不是外在的辉煌与成就感。在巨大的世界里感受到小小的美,是我们这些大人要向孩子学习的本领,而“小小上海”的昵称,则像孩子们会喊妈妈是“小妈妈”一样,是爱到深处的自然流淌,不需注解便胜过万语千言。



假,父亲像个孩子似的说:“你去城里上学,用不着自行车了,这辆自行车是不是可以给我?”我故意逗父亲:“你又不会骑,要自行车干什么?”父亲就有点害羞地说:“你可以教教我。”

自从父亲学会了骑自行车,去两个姐姐家就方便了很多。后来,我听两个姐姐说,他已经不骑自行车了。我以为自行车坏了,两个姐姐说:“老了,蹬不动了!”我说:“要不要给他买辆电动车?”姐姐说:“算了,路都走不动了,还怎么骑电动车啊?”父亲再想去两个姐姐家,只能靠姐夫骑着摩托车接送。原来,我回家过年时,父亲会骑着自行车到半路上迎接我,最后他迎接我的方式便是顺着我们家门前的路,蹒跚着走向我回家的方向。

父亲去世四年了,我们家的大门也已锁了四年了,但那辆自行车还摆放在堂屋,上边蒙着一层塑料纸,落满了厚厚的一层灰尘。它静静地停在那里,像一匹已经退役的战马,带着一丝丝锈迹,时刻不停地回忆着那段无法返回的时光。

突然想起自己小时候,身边其实有很多很多被唤作“小上海”的大人们,他们都是父母的知青朋友。和我们家一样,他们的家庭也始终保持着小碟小碗、小口吃饭的习惯,所以常被来自五湖四海的援疆战友善意地笑为“样样都是‘一眼眼’”。笑归笑,但每个人在谈到“小上海”们时,又都充满着敬意,因为上海知青们从不夸海口、不轻易承诺,但承诺过的事,一定“言必行,行必果”,一丝不苟、技术顶流。所以,那个年代的戈壁滩上,最流行的一句赞美是:“上海鸭子呱呱叫”。

如今,听过这句赞美的叔叔阿姨们,正在陆续老去或离开,而我和女儿,以及同样来自五湖四海的一代又一代新老上海人,依然可以将“成都都”与“小上海”的故事续写下去。

感恩“成都都”,给了这世间许多生命热血而浪漫的理想主义种子,把日子过成诗;感恩“小上海”,让这世间的理想主义种子在现实世界中生根开花,把诗过成日子。

回笼觉

我一般在夜里十一点上床,其实在九点后就没啥事了,磨磨蹭蹭非要挨到那个时辰,入睡差不多十二点了。做梦,荒诞不经,大多关系考试,总与数理化外语有关。不是在考前处心积虑地想打通关节(未遂),就是在考场上抓耳挠腮;运气好的话,则有一戴红领巾的女同学来收考卷,悄悄指点迷津于一二……

醒来。看钟,凌晨五点,小区寂静。我平卧床上,眼睛半睁着,望着天花板,等待着另一次睡眠的来临。慢慢地,睡意开始像山间的小溪潺潺涌来,意识在清醒与混沌之间浮沉,像一片漂浮在水面的落叶,随波荡漾,渐渐消失。这便是回笼觉的开始。

回笼觉是可遇而不可求的。若刻意地等它来,十有八九要落空,从而陷于黎明前的焦虑中而不能自拔。它应该是愉悦轻松的,来时自然而然。我的回笼觉一般分前后两段,大抵前一段睡醒“不省人事”,后一段半梦半醒、似睡非睡。朦胧、迷离,甚至知道自己在做梦,但又不想完全醒来——那梦基本是愉悦的桥段;意识到现实正在缓缓地向你走来,却又执着地回头张望,流连忘返,留恋那梦境的时刻。

终于在回笼觉中完全醒来,那一刻往往是极舒适的,满足感远胜于第一次醒来。此时,疲惫与困乏都悄然离去,身体和心灵都得到了充分休息。天气好的话,阳光会从窗帘的缝隙间斜斜地透进。在床上,举臂伸个大懒腰,感受每块肌肉的舒展,然后深吸一口气,觉得所有的活力都回归身上。

回笼觉在时间上是有讲究的。我以为最好的回笼觉是一个小时到一个半小时,构成一个完整的睡眠周期。醒来时,并不急着立马起床,我的习惯是打开手机,先看天气预报,浏览微信朋友圈。

我突然发现,一个饱满的回笼觉后,思维往往是最活跃的,想象力也如羽毛般轻松飘逸。平时也时不时地码字,一段文字总卡在那里不出来,相当苦恼。四仰八叉地平躺着,身心放松,灵感翩然而至,佳句好词亦纷至沓来,锦绣文章是不问出身的。

在这样一个快节奏的环境中,在这个充满要求和压力的世界,回笼觉不能简单地理解为多睡了一会儿,它俨然是一种生活的态度。或许生活就该这样,既有勤奋努力的忙忙碌碌,也有享受回笼觉的从容自在。在那些不必追赶的清晨,多赖一会儿床又有何妨呢?我们所追寻的惬意与舒适,往往就藏在那些看似微不足道的时光中,也藏在多少有些倦慵、有些散漫的回笼觉里。

对需要早起上班、上学的人来说,回笼觉真是一种奢侈的享受,即便是周末或节假日,也要加班补课啊!这也很好理解,为什么有人逮住了一次睡觉的机会,能睡得天昏地暗不知今夕何夕。

好在我不退休了,有了大把自由支配的时间,可以在不起早的日子里,尽情享受回笼觉的舒适。有朋友上午八点半来电话问我在干嘛?回答:高卧。他笑我太懒,以前可不是这样的人。我想起哲学家罗素的话:不要因为睡懒觉而感到自责,因为你起床也创造不了什么价值。

健康

七夕会

七夕会,其实是九点后就没啥事了,磨磨蹭蹭非要挨到那个时辰,入睡差不多十二点了。做梦,荒诞不经,大多关系考试,总与数理化外语有关。不是在考前处心积虑地想打通关节(未遂),就是在考场上抓耳挠腮;运气好的话,则有一戴红领巾的女同学来收考卷,悄悄指点迷津于一二……

醒来。看钟,凌晨五点,小区寂静。我平卧床上,眼睛半睁着,望着天花板,等待着另一次睡眠的来临。慢慢地,睡意开始像山间的小溪潺潺涌来,意识在清醒与混沌之间浮沉,像一片漂浮在水面的落叶,随波荡漾,渐渐消失。这便是回笼觉的开始。

回笼觉是可遇而不可求的。若刻意地等它来,十有八九要落空,从而陷于黎明前的焦虑中而不能自拔。它应该是愉悦轻松的,来时自然而然。我的回笼觉一般分前后两段,大抵前一段睡醒“不省人事”,后一段半梦半醒、似睡非睡。朦胧、迷离,甚至知道自己在做梦,但又不想完全醒来——那梦基本是愉悦的桥段;意识到现实正在缓缓地向你走来,却又执着地回头张望,流连忘返,留恋那梦境的时刻。

终于在回笼觉中完全醒来,那一刻往往是极舒适的,满足感远胜于第一次醒来。此时,疲惫与困乏都悄然离去,身体和心灵都得到了充分休息。天气好的话,阳光会从窗帘的缝隙间斜斜地透进。在床上,举臂伸个大懒腰,感受每块肌肉的舒展,然后深吸一口气,觉得所有的活力都回归身上。

回笼觉在时间上是有讲究的。我以为最好的回笼觉是一个小时到一个半小时,构成一个完整的睡眠周期。醒来时,并不急着立马起床,我的习惯是打开手机,先看天气预报,浏览微信朋友圈。

我突然发现,一个饱满的回笼觉后,思维往往是最活跃的,想象力也如羽毛般轻松飘逸。平时也时不时地码字,一段文字总卡在那里不出来,相当苦恼。四仰八叉地平躺着,身心放松,灵感翩然而至,佳句好词亦纷至沓来,锦绣文章是不问出身的。

在这样一个快节奏的环境中,在这个充满要求和压力的世界,回笼觉不能简单地理解为多睡了一会儿,它俨然是一种生活的态度。或许生活就该这样,既有勤奋努力的忙忙碌碌,也有享受回笼觉的从容自在。在那些不必追赶的清晨,多赖一会儿床又有何妨呢?我们所追寻的惬意与舒适,往往就藏在那些看似微不足道的时光中,也藏在多少有些倦慵、有些散漫的回笼觉里。

对需要早起上班、上学的人来说,回笼觉真是一种奢侈的享受,即便是周末或节假日,也要加班补课啊!这也很好理解,为什么有人逮住了一次睡觉的机会,能睡得天昏地暗不知今夕何夕。

好在我不退休了,有了大把自由支配的时间,可以在不起早的日子里,尽情享受回笼觉的舒适。有朋友上午八点半来电话问我在干嘛?回答:高卧。他笑我太懒,以前可不是这样的人。我想起哲学家罗素的话:不要因为睡懒觉而感到自责,因为你起床也创造不了什么价值。

健康

我考上学的那年暑假,父亲像个孩子似的说:“你去城里上学,用不着自行车了,这辆自行车是不是可以给我?”我故意逗父亲:“你又不会骑,要自行车干什么?”父亲就有点害羞地说:“你可以教教我。”

自从父亲学会了骑自行车,去两个姐姐家就方便了很多。后来,我听两个姐姐说,他已经不骑自行车了。我以为自行车坏了,两个姐姐说:“老了,蹬不动了!”我说:“要不要给他买辆电动车?”姐姐说:“算了,路都走不动了,还怎么骑电动车啊?”父亲再想去两个姐姐家,只能靠姐夫骑着摩托车接送。原来,我回家过年时,父亲会骑着自行车到半路上迎接我,最后他迎接我的方式便是顺着我们家门前的路,蹒跚着走向我回家的方向。

父亲去世四年了,我们家的大门也已锁了四年了,但那辆自行车还摆放在堂屋,上边蒙着一层塑料纸,落满了厚厚的一层灰尘。它静静地停在那里,像一匹已经退役的战马,带着一丝丝锈迹,时刻不停地回忆着那段无法返回的时光。

那天下午,不会骑自行车的父亲,扶着不会骑自行车的我,在院子里学起了骑自行车。也不知道摔了多少次,反正那晚,天上有一轮圆月,我们就在院子里,趁着月色转了一圈又一圈。到了第二天中午,我可以独立上路了,真有一种长出翅膀的感觉。

从此,我就骑自行车上学了。那时去学校,要穿过一条峡谷,大峡谷里连羊肠小道都没有,需要背着自行车走在河滩上。村子里有几个小伙伴特别羡慕我,他们如果想搭我的自行车,或让我帮他们驮干粮,就必须帮我背一段自行车。

人怕出名猪怕壮。古代读书人最开心的事莫过于“金榜题名时”,但“木秀于林,风必摧之”,读书人一旦高中状元,便成了众矢之的。有人心生嫉妒,有人捕风捉影,无事生非。南宋状元王十朋学识渊博、为人正直,却无辜成为宋元四大南戏中一位历尽坎坷的剧中主角。

宋元四大南戏之一的《荆钗记》,是家喻户晓的古典戏曲名篇。作者为元代才子柯丹丘(另一说法为朱权或无名氏)。该剧讲述书生王十朋贫寒落魄,淑女钱玉莲慧眼识才,以荆钗为婚约信物,两人结为夫妻。王十朋婚后赴京赶考,高中状元,被当朝丞相万俟卨(秦桧余党)看中,逼其联姻,王十朋坚决不从,被贬往荒僻地区任职。钱玉莲长久没有丈夫的消息,内心十分焦

急。当地富商孙汝权觊觎钱玉莲的美色,伪造王十朋的休书,妄图哄骗钱玉莲改嫁。玉莲的后母贪图富贵,也逼她另嫁豪门。性格坚贞的钱玉莲宁死不从,投河自尽,所幸被人救起,历经曲折,终与王十朋团圆。

这段故事最早记载于明人徐渭《南词叙录·宋元旧篇》中,明代流传有《荆钗记》各种戏曲版本,作者笔下的情节各有增删,众说纷纭。

历史上真实的王十朋,是否有如此的婚姻波折?其妻是不是钱玉莲这

般贤淑的女子?王十朋(1112—1171),字龟龄,号梅溪,温州乐清人,是南宋著名状元、名臣与文学家,自幼家境清苦,靠母亲日夜织麻换米供

其求学,童年时穿着他人旧衣在江寺潜心苦读,十九岁作诗“北斗城池增王气”,期盼南宋王朝实现中兴。王十朋才气纵横,却身处奸相秦桧把持朝政的南宋时期,科举屡试不第。33岁时,王十朋创办“梅溪书院”,开馆授徒、培育人才。直至秦桧去世后的1157年,王十朋凭借万言《御试策》,被宋高宗钦点为状元。他提出“任贤使能、赏罚罪”的治国理念,这一理念也成为南宋主战派“揽权中兴”的核心主张之一。

王十朋历任饶州、夔州、湖州、泉州四州太守,任职期间,他体察民情、体恤百姓,为百姓减轻赋税、兴修水利,做到“布上恩,恤民隐”。调离泉州时,百姓依依不舍,纷纷越境相送,一直送至枫亭

驿,还为他绘制画像、立祠供奉。王十朋后来官至左图阁学士(从三品),乾道九年病逝,享年六十岁。宋孝宗赵昀称赞他:“南宋无双士,东都第一臣。”

历史上王十朋的妻子并非钱玉莲,其原配夫人为贾氏(一说名贾允凤),是当地望族贾如讷之女。27岁的王十朋与小他两岁的贾氏喜结连理,婚后二人育有三子两女,一生恩爱,过着“水陆同艰险,糟糠共苦甘”的日子。王十朋生活困顿之时,贾氏常常深夜织布操持家事,王十朋深受感动,作《荆钗妇绩》一诗赞颂她。王十朋在泉州任职期间,贾氏因病离世,他亲自护送灵柩归乡,写下《挽令人》,以“和鸣三十载,一梦断闽南”寄托深切哀思。宋孝宗听闻贾氏贤良淑德、安贫乐道、抱病助夫的事迹后,下诏追封她为“温国夫人”,以表彰其淑德懿行。

王十朋历任饶州、夔州、湖州、泉州四州太守,任职期间,他体察民情、体恤百姓,为百姓减轻赋税、兴修水利,做到“布上恩,恤民隐”。调离泉州时,百姓依依不舍,纷纷越境相送,一直送至枫亭

驿,还为他绘制画像、立祠供奉。王十朋后来官至左图阁学士(从三品),乾道九年病逝,享年六十岁。宋孝宗赵昀称赞他:“南宋无双士,东都第一臣。”

历史上王十朋的妻子并非钱玉莲,其原配夫人为贾氏(一说名贾允凤),是当地望族贾如讷之女。27岁的王十朋与小他两岁的贾氏喜结连理,婚后二人育有三子两女,一生恩爱,过着“水陆同艰险,糟糠共苦甘”的日子。王十朋生活困顿之时,贾氏常常深夜织布操持家事,王十朋深受感动,作《荆钗妇绩》一诗赞颂她。王十朋在泉州任职期间,贾氏因病离世,他亲自护送灵柩归乡,写下《挽令人》,以“和鸣三十载,一梦断闽南”寄托深切哀思。宋孝宗听闻贾氏贤良淑德、安贫乐道、抱病助夫的事迹后,下诏追封她为“温国夫人”,以表彰其淑德懿行。

王十朋历任饶州、夔州、湖州、泉州四州太守,任职期间,他体察民情、体恤百姓,为百姓减轻赋税、兴修水利,做到“布上恩,恤民隐”。调离泉州时,百姓依依不舍,纷纷越境相送,一直送至枫亭

驿,还为他绘制画像、立祠供奉。王十朋后来官至左图阁学士(从三品),乾道九年病逝,享年六十岁。宋孝宗赵昀称赞他:“南宋无双士,东都第一臣。”

一名称职的导游,除了能说会道、讲解精准,还需随机应变的能力,俗称导游的江湖。这里的“江湖”,泛指阅历沉淀、练达世故的处世格局,把它用在导游阿任身上,再准确不过。

任导,60来岁,宁波人,快人快语,偏矮微胖,一张娃娃脸。他是我的同事,人缘极好,任导有句名言:“凭良心服务,靠本领吃饭,把旅游当作事业做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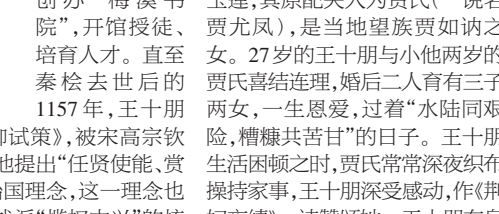
每次出发前,他总是先把跟团游客出生年月“扫一遍”,只要团里有游客恰逢生日,他就会悄悄找饭店老板,叮嘱煮上一大碗长寿面,每桌一份。热气腾腾,把陌生的距离煮成了家人的温情。后来,他索性把生日范围放宽了,不再局限于当天当月,所有客人都能在旅途中收到这一份“喜面”。对饭店来说,送一碗面微不足道,但这看似不起眼的举动,藏着他人处世的通透,这份“江湖本事”足够温馨。

跟着任导,旅途从无定式,有时上午的景点早早结束,本当天下午安排自由活动。任导先是笑着由衷夸赞当地导游几句,再轻声商量,能否多加一个免费的小景点,让这闲暇时光多一份惊喜。他说话语气谦和,当地导游无不答应,游客们得知这个消息时,总是欢呼雀跃。这一招也够妙!

旅游难免要遇上购物,任导会事先叮嘱:购买些地方工艺品、土特产留念或馈赠亲朋好友无可非议,但要把握分寸,超过百元,出手需慎。你听听,当导游的都希望游客买得越多越好,从中得些利益。任导却反其道而行之,他怕的是游客盲目消费,买到假货。

一支旅游团是一方小小的江湖。天时有阴晴,地利有远近,唯有“人和”能撑起一路的顺遂。而导游,便是这方小江湖里的灵魂,任导的江湖自有润物细无声的真诚与善意,藏着对游客的关怀、对职业的敬畏,还有一身不变的侠气。

枝头佳果(中国画)林 俊



枝头佳果(中国画)林 俊

枝头佳果(中国画)林 俊

导游的江湖

周成树